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开封市祥符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承包人（全称）：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朱仙镇岳飞庙（含关帝庙）安防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朱仙镇岳飞庙（含关帝庙）安防。
2. 工程地点：开封市祥符区 朱仙镇。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及规模：开封市祥符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朱仙镇岳飞庙（含关帝庙）安防工程项目。
6. 工程承包范围：开封市祥符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朱仙镇岳飞庙（含关帝庙）安防工程项目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5年10月11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5年10月1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2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且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陆万捌仟元整（¥1868000.00元）。

2. 工程款支付方式的约定：工程竣工付合同款的 80%，工程验收合格付至合同款 97%，剩余 3%，待质量保修期满一次性付清。

3.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就此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无。

五、责任工程师

承包人责任工程师：欧贵武。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谈判函及谈判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开封市祥符区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发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宏达大道南段
271 号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沙湖科技园 7B